

证券代码：300695

证券简称：兆丰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9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适用 不适用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适用 不适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变更情况。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6,677,7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兆丰股份	股票代码	30069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付海兵	方青	
办公地址	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南区块兆丰路 6 号	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南区块兆丰路 6 号	
传真	0571-22801188	0571-22801188	
电话	0571-22801163	0571-22801163	
电子信箱	stock@hzfb.com	stock@hzfb.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汽车轮毂轴承单元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主营业务为汽车轮毂轴承单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汽车轮毂轴承单元，该产品是对传统汽车车轮用轴承进行革新，并与汽车行驶系统、制动系统等的元件集成一体的模块化产品。汽车轮毂轴承是应用于汽车轮轴处用来承重和为轮毂的转动提供精确引导的核心零部件。在汽车行驶过程中，汽车轮毂轴承既承受径向力，又承受轴向力，同时高速运转，是汽车驱动结构中的关键零部件之一，也是关系到汽车行驶安全的零部件之一。汽车轮毂轴承单元是将轮毂轴承安装法兰、轮毂轴承、轮毂与刹车盘或轮轴的连接心轴、以及相关的密封件、轮速传感器和磁性编码器等主要零部件一体化设计并制造的汽车零部件产品。

截至2018年底，公司已累计开发各类型号的汽车轮毂轴承单元3400余种，覆盖了世界上包括奔驰、宝马、奥迪、福特、通用、克莱斯勒、大众、本田、丰田、标致等在内的主要中高档乘用车、商用车的车系车型。

(3) 公司的行业地位

汽车轮毂轴承单元具有相对较高的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进入壁垒较高，一般只有达到一定技术水平、具备全面产品检测试验能力的企业才能进入该行业，汽车轮毂轴承行业相对于通用轴承行业市场集中度更高。

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托技术、研发、产品质量等竞争优势，迅速崛起，行业地位突出。公司是国内少数具备自主研发能力并能提供技术解决方案，规模生产第一、二、三代轮毂轴承单元的企业之一，已成功开发了第四代汽车轮毂轴承单元。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到北美、欧洲等地区的售后市场，是商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首批认定的国家汽车零部件出口基地企业。公司产品被浙江省商务厅评为“浙江出口名牌”，公司“HZF牌汽车轮毂单元总成”被认定为浙江名牌产品。

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拥有行业先进水平的生产技术，具备较强的产品研发能力，“商用车驱动中桥主动齿轮轴承单元”等多项创新成果取得行业突破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还先后参与了多项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制订，在行业技术发展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497,387,040.53	608,473,293.47	-18.26%	511,378,60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940,956.94	204,976,747.27	-4.41%	198,667,76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691,852.74	191,533,741.06	-20.28%	181,800,375.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978,179.90	221,422,089.10	-36.33%	195,283,679.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94	3.78	-22.22%	3.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94	3.78	-22.22%	3.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9%	25.39%	-13.70%	46.35%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2,008,587,302.72	1,980,412,301.34	1.42%	761,843,55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23,924,911.59	1,628,000,504.65	5.89%	465,429,826.93

注：因 2017 年 9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到位，增加净资产 95,759.40 万元，导致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同比大幅增长，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下降明显。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9,125,613.14	114,149,021.95	134,794,778.40	129,317,627.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49,197.19	62,542,372.77	43,926,880.75	60,822,50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871,191.64	45,049,643.23	32,821,014.19	51,950,00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35,608.44	44,236,002.34	38,189,116.58	34,417,452.5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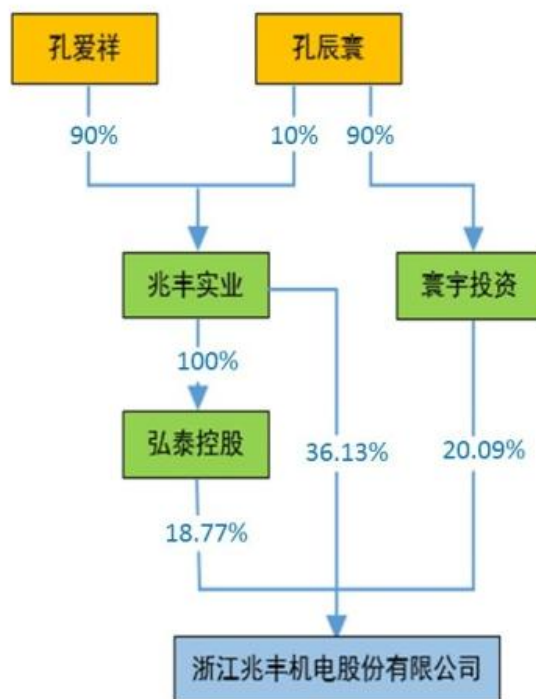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4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兆丰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13%	24,089,286	24,089,286			
杭州寰宇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9%	13,392,857	13,392,857			
香港弘泰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77%	12,517,857	12,517,857			
王采国	境内自然人	0.21%	140,400				
张德成	境内自然人	0.19%	123,900				
周志存	境内自然人	0.18%	120,100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3%	85,000				
梁文辉	境内自然人	0.12%	81,700				
张霆	境内自然人	0.12%	80,000				
常语进	境内自然人	0.11%	72,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杭州兆丰实业有限公司和香港弘泰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孔爱祥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2、杭州寰宇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孔辰寰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3、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孔爱祥先生和孔辰寰先生系父子关系；4、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度，全球经济总体延续复苏态势，但增长势头有所放缓。受全球贸易摩擦及金融环境变化影响，经济下行风险有所增加。本年度全球汽车产量同比下降1.2%；我国全年汽车产销同比分别下降4.2%和2.8%。在严峻的国际经济环境的压力下，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稳健应对，有序开展各项经营工作。

报告期内，面对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形势，为进一步提升产品终端市场竞争力，公司适时调整销售策略，自2018年1月起对部分产品降价销售。公司出口业务收入的比重较高，国际经济贸易环境的变化对公司影响较大，受美国圆锥滚子轴承反倾销和中美贸易战影响，公司美国出口业务受到较大影响，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9,738.70万元，同比下降18.26%。此外，本期钢材价格持续保持高位，产品销量减少导致单位产品固定成本上升，上述因素导致本期毛利率下降明显。本期实现营业利润21,951.76万元，同比下降7.75%。本公司出口主要货款以美元结算，2018年受美元走强和外部不确定性等因素影响，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有所贬值，公司财务费用下降明显；以及合理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理财收益、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的增加，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594.10万元，同比下降4.41%。

公司2018年度主要经营工作回顾如下：**（一）积极应对中美经贸环境变化，强化市场开拓，调整销售结构**

公司出口市场主要集中在北美区域。针对于美国商务部对中国出口的圆锥滚子轴承及其零件产品实施的反倾销税命令，公司组织律师团队积极应对，捍卫公司利益。2019年2月，在2016-2017年度行政复议中，美国商务部最终裁定公司符合单独税率资格。

为应对公司出口区域集中的政策风险，公司致力于销售结构调整。在销售区域上，持续加大国内及其他国际市场的开发力度，积极与国内外潜在客户进行深度接触和沟通，开辟新的业务增长点，尽可能减少美国贸易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的负面影响。

同时，公司在稳定发展售后市场的基础上，积极开拓国内外主机市场。目前公司已为陕西汉德车桥、安徽华菱汽车、东南汽车配套，并成为东南汽车A点供应商；与华晨汽车的合作已完成路试，进入小批量供货阶段；并已通过菲亚特克莱斯勒汽车公司FCA的供应商资质审核。此外，公司目前也在积极与优质的自主品牌及合资品牌车企进行商务洽谈。

（二）立足科研创新与产品研发，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经营之本，致力于提升自主研发能力。2018年，公司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顺利通过浙江省科技厅组织的验收，并完成了国家高端软件项目“汽车第三代轮毂轴承单元智能装配线集成控制系统开发”和浙江省重大科技项目“汽车第三代轮毂轴承单元智能装配线研发与关键技术研究”的验收。公司以所拥有的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为依托，将持续创新作为企业长久发展和保持竞争优势的动力，加大科技投入和高端人才的培养，引进消化吸收国外先进装备和技术，提升企业创新能力。

2018年度，公司研发费用投入为3,168.2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31%，本年度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6.37%。

（三）紧跟产业数字化发展趋势，积极推进数字工厂建设

公司在机器人全面推行的基础上，积极推进数字工厂建设和企业大数据应用，完成运营全过程数据集成，并在不断深化数据应用。未来将通过更深入的推进，致力于建设行业领先的汽车轮毂轴承单元数字工厂，进一步确立公司的竞争优势。

（四）积极拓宽资本运作空间，内生式增长与外延式发展并举

2018年，公司先后投资了杭州云栖创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苏州耀途进取创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于公司发展模式进行探索创新。公司将借此连接国内外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在智能制造领域探索与新技术的融合，有助于实现公司科研创新的战略发展规划；同时，公司也将依托基金管理团队的专业投资经验、项目资源优势和平台优势，拓宽公司投资渠道，构建新经济和创新技术的研究、培育和投资平台，更好地把握投资机会，加快公司发展步伐，使公司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五）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完善产业链布局

公司根据市场形势，结合募投项目建设计划，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建设。鉴于汽车轮毂轴承单元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为提升产品质量控制水平，实现差异化竞争，公司积极谋划布局产业上游。2018年2月，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入新增募投项目“年产3000万只汽车轮毂轴承单元精密锻车件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为公司长期持续稳定发展奠定基础。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	------------

汽车轮毂轴承单元	484,738,530.48	214,043,099.76	44.16%	-20.03%	-34.09%	-9.41%
----------	----------------	----------------	--------	---------	---------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元）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元）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13,259,111.02
应收账款	213,259,111.02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20,104.4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0,104.46		
固定资产	198,868,636.88	固定资产	198,868,636.88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1,602,800.00	在建工程	1,602,800.00
工程物资			
应付票据	101,169,393.4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60,473,560.83
应付账款	159,304,167.42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20,507,816.0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507,816.04		
管理费用	64,365,245.78	管理费用	33,698,612.44
		研发费用	30,666,633.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注]	14,461,856.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09,356.4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注]	1,747,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将实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747,500.00元在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由“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财政部于2017年度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执行上述解释对公司期初财务数据无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杭州益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设立	2018-11-12	1,200,000.00	60.00%

(二)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与非关联自然人周军、胡国林共同出资设立杭州益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12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9MA2CFEE6XJ的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600万元，已实缴12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0%，周军、胡国林合计认缴400万元（实缴60万元），公司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